
东北油气分公司
梨树断陷 SW208 井区开发建设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东北油气分公司

2025 年 8 月

东北油气分公司梨树断陷 SW208 井区

开发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东北油气分公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1.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可能造成不良环境影响并直接涉及公众环境权益的工业、农业、畜牧业、林业、能源、水利、交通、城市建设、旅游、自然资源开发的有关专项规划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依法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

根据国务院第682号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相关规定，本项目属于“五、石油天然气开采业 0721 陆地天然气开采，本项目所在区域涉及第三条（三）中的全部区域中的敏感区”，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因此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东北油气分公司依法组织进行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时间为2025年4月21日，公开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等。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次公开采取网络公开方式，公示网址为：
公示截图如下：



2.2.2 其他

本次为采用其他方式进行信息公开。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本次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信息。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26 日-7 月 9 日

公示主要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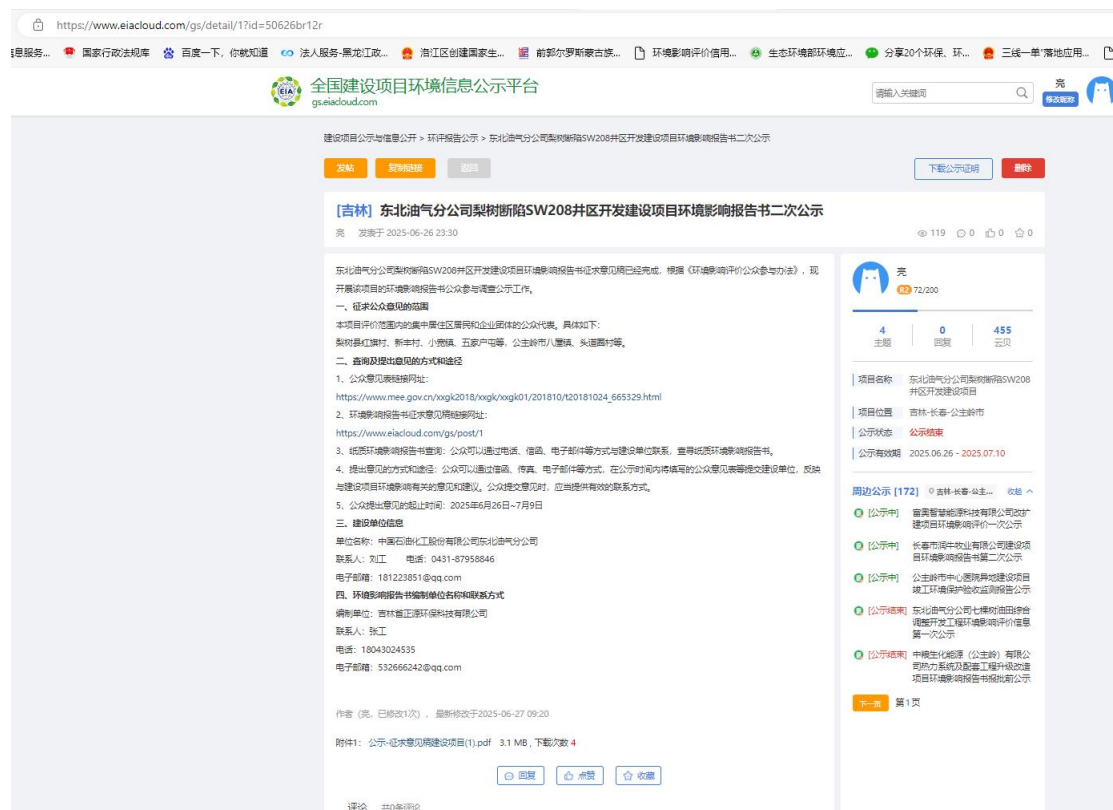
3.2.1 网络

本次公示采取网上公示的方式进行信息公开，公示网址为：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50626br12r>

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26 日-7 月 9 日

公示截图如下：



3.2.2 报纸

本次公示采用北方法制报进行公示，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和 2025 年 7 月 7 日共公示两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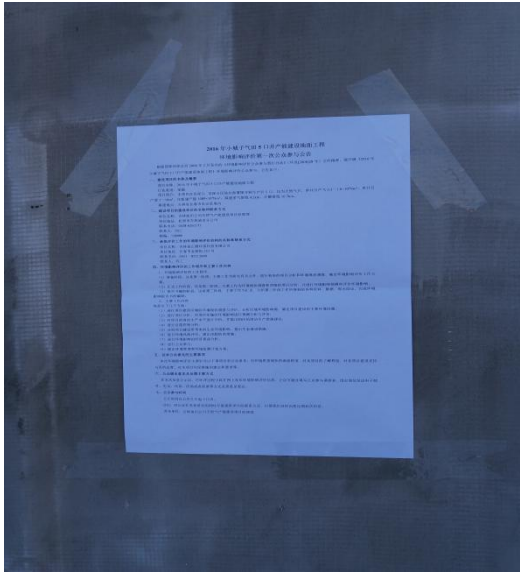
照片如下：

会议将分别审议有关工作报告,讨论并修改全国青联、全国学联章程,选举产生新一届全国青联、全国学联领导机构。

5

3.2.3 张贴

因此本项目张贴公告方式进行信息公开，现场照片如下。



3.2.4 其他

本项目未采取其他方式进行信息公开。

3.3 查阅情况

征求意见稿可通过电话或电子邮箱与环评单位联系，查阅征求意见稿纸质版。

信息公开期间没有公众查阅纸质版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众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方式进行公众意见调查。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4.3 宣传科普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项目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项目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报批前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14 日,为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

公开内容包括:《东北油气分公司梨树断陷 SW208 井区开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以及公众参与说明。

此次公开的内容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的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本次公示符合要求。

6.2 公开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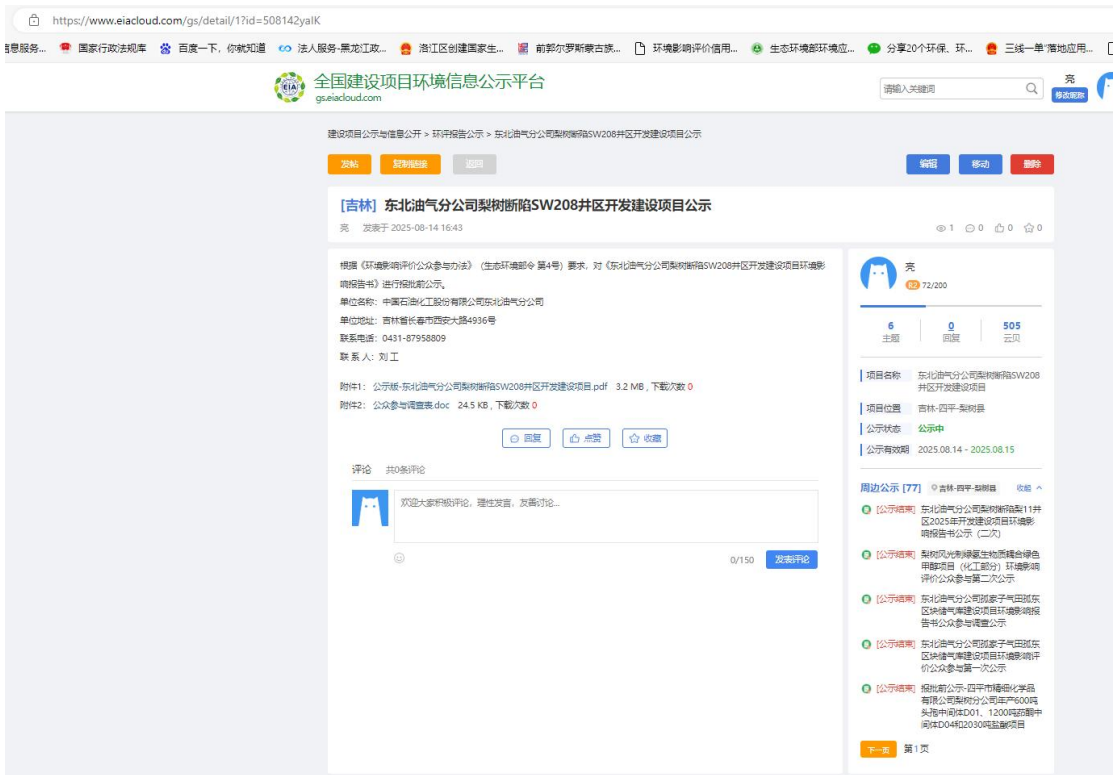
6.2.1 网络

本次公示采取网上公示的方式进行信息公开,公示网址为: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508142yaIK>

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14 日。

截图如下：



6.2.2 其他

本项目未采取其他方式进行信息公开。

7 其他

公众参与说明及公众参与调查表均已存档。

8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4 号令）要求，对东北油气分公司梨树断陷 SW208 井区开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东北油气分公司梨树断陷 SW208 井区开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隐私、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东北油气分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东北油气分公司



2025年 8 月 18 日